

新北市威瓦第國際實驗教育機構 115 學年度招生簡章

一、招生對象與名額

1. 招生對象：115 學年度國小一年級新生，以及國小二年級至六年級轉學生。
2. 招生資格：全國開放學區。
3. 招生名額：全校總人數上限為 150 名，即日起至額滿為止。

二、報名與錄取程序

1. 預約諮詢：請至本機構官方網站之預約諮詢欄位 (<https://via.ntpc.edu.tw/visit-booking>) 登記預約諮詢入學及參訪事項，後續將由招生專人聯繫回覆。
2. 個別錄取通知：錄取公告及報到事宜皆採個別通知，並告知專屬報到時間。
3. 辦理報到手續：依據錄取入學通知單所載明之時間，攜帶本機構寄發之入學通知單、戶口名簿正本(或詳細記事之戶籍謄本)以及其他通知單上載明之表單資料，至本機構辦理報到。
4. 放棄資格：按時繳交各項報到資料者始完成報到程序，逾期未完成者視同放棄入學申請。

三、註冊繳費說明

- 繳費期限：完成報到者將收到註冊繳費通知，請於指定日期前完成繳費。
- 繳費方式：可採用線上刷卡及銀行匯款方式辦理。
- 繳費方案：
 - 一次繳交：法定代理人於指定日前完成全額費用繳納。
 - 分期繳費：法定代理人可向機構提出申請，於收到註冊繳費通知後先繳交部分金額，餘額於指定日前完成繳交。
- 逾期處理：逾期未完成繳費且未提出特殊申請者將視為放棄入學資格，機構將取消其就讀資格。

四、收費標準明細

本機構課程採創新的「四季學制」，每學季獨立為期 10 週，一年共計四個學季。教學全面採

全美語教學。收費明細如下表所示：

費用類別	收費金額(每學季/10週)	項目說明與經費內涵
學費	120,000 元	每學季 10 週之教學與常規課程費用(學年四學季共計 48 萬元)。
代收代辦費 (專款專用、覈實結算)	10,000 元	餐點費:每日 200 元, 每學季共 50 天。提供 200 元歐式套餐(義大利麵、潛艇堡、美式漢堡、歐式可頌堡等輪換), 含季節水果優格、水煮蔬菜、果汁或鮮乳。菜色每月檢討優化且與專業營養師規劃討論。
	30,000 元	每日交通費:每日上下學交通接送, 每日 600 元, 每學季共 50 天。
	3,000 元	外出課程交通費:每週 1 次, 每次回程接送費用 300 元, 每學季共 10 次。
	1,000 元	校外教學課程費:每學季共 5 次, 每次 200 元(含門票或特殊教材支出)。
	1,000 元	移地培訓課程費:每學季共 5 次, 每次 200 元(含場地租借或特定教練費)。
	750 元	學生團體及活動保險費:每學季 750 元(每學年四學季共計 3,000 元)。
代收代辦小計	45,750 元	每學季每位學生之代收代辦費費用。若以普遍一學期(20週)折算為 91,500 元;全學年(四學

費用類別	收費金額(每學季/10週)	項目說明與經費內涵
		季、40週)總計費用為 183,000 元。
每學季總計	165,750 元	本機構每學季應繳基本費用總額(學費 + 代收代辦費)。

五、代收代辦費使用與退費特別說明(合規與專款專用宣告)

1. 專款專用與覈實原則：

本機構收取之各項代收代辦費(包含餐點費、交通費、校外教學課程費、移地培訓課程費、保險費等)，均嚴格遵循《新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雜費及各項代收代辦費收退費辦法》之立法精神，採「專款專用、覈實支付」之獨立會計原則管理。各項目期末皆進行結算，非經法定代理人同意或法規允許，絕不挪作他用，以保障學生與家長權益。

2. 學季制與法定計算基準對接：

因本機構課程採創新的「四季學制」(每學季為期 10 週)，為兼顧地方教育局法規精神與實際營運，凡涉及地方主管機關收退費辦法中之「學期」相關退費時間比例(如 1/3、2/3 等)，本機構均以「單一學季(10 週)」作為獨立之計算、審查與退費基準單位。

3. 中途離校之覈實結算機制：

- 代辦費項目：學生於學季中途辦理離校者，除教科書書籍費因已購入實體教材不予退費(書籍於離校時發還)外，其餘各項代辦費用(餐點、交通、活動課程等)均嚴格按「實際未就讀週數比例」覈實結算並退還。
- 代收費項目(保險費)：依新北市學生團體保險相關法令及保險契約辦理退費與結算。
- 分期與遲延繳納結算：相關退費應依該學生應繳總費用計算，其採分期繳納或遲延繳納者，中途離校時應一併辦理結算，依結算金額辦理退費或補收。

六、學費退費級距與程序說明

學費退費標準係依據《新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雜費及各項代收代辦費收退費辦法》，並結合本機構學季行事曆及學生辦妥離校手續之日期為基準進行計算：

1. 註冊後開學前離校：學費全數退還。
2. 開學後未逾學季 $\frac{1}{3}$ (第 1 週至第 3 週內)：退還學費 $\frac{2}{3}$ ，即退還 80,000 元。
3. 開學後逾學季 $\frac{1}{3}$ 但未逾 $\frac{2}{3}$ (第 4 週至第 6 週內)：退還學費 $\frac{1}{3}$ ，即退還 40,000 元。
4. 開學後逾學季 $\frac{2}{3}$ (第 7 週起)：不予退費。

退費办理流程：

因故無法繼續就學者，應由其法定代理人出具申請書並簽章，同時檢附法定代理人之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退款銀行帳戶影本。本機構將於收件後一週內完成應退金額核算、製作退費核帳報表與支出認證憑存單；並於三週內完成退費款項之銀行匯款。

七、特殊保障與彈性條款

1. 遞補生特別保障：有遞補制度之一年級新生及轉學生，於本機構招生遞補截止日前申請退學者，除扣除已購入實體教科書等已發生之必要代辦費用外，其餘全額退費。
2. 連續休學免繳費：前一學期(或學季)已辦理休學，次學期(或學季)再續辦休學者，得免繳學雜相關費用。
3. 重大災害彈性減免：學生若突遭重大災害，經教育主管機關認定影響正常學習者，得檢具相關證明申請退費。本機構得視個案特殊情況，彈性退回學雜相關費用，不受前述常規退費級距之限制。

八、聯絡資訊與法規依據

機構名稱：新北市威瓦第國際實驗教育機構

機構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安忠路 99 號(景文科技大學 電資館 3F-5F)

聯絡電話：(02) 2212-1999

官方網站：<http://via.ntpc.edu.tw>

※ 本機構之各項收退費標準, 均依據中華民國 115 年 2 月 5 日新北府教國字第 11502449823 號函複審結果通過之實驗計畫實施, 特此公告。